

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12 月 14 日以专人送达、电话和传真方式发送给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2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

4、本次董事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廖家生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申请撤销公司股票退市风险警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审议通过。

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期间，公司控股股东、董事会、管理层积极筹划并实施本次重组等措施改变主营业务、提升公司资产质量、恢复公司盈利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3.2.12 条规定的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公司股票退市风险警示的条件，董事会同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公司股票退市风险警示。

具体内容请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撤销股票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2020-临 096）。

特此公告。

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12 月 25 日